

买车用车都要看 7 条重要汽车新政盘点

汽车领域的新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国内车市的走向。为迎合节能减排、彰显绿色的理念，2017 年汽车领域实施的新政策，大多数与新能源行业有关，这其中包括新能源汽车碳配额管理、新能源车企准入、动力电池行业新规。同时，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在逐年进行更新，车辆的排放标准也得到了升级。

在 2018 年，又有哪些新政策，影响着汽车市场的走势，为我们带来更安全、便利的交通环境呢？

政策一 双积分管理办法将实施

工信部此前发布《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简称：双积分管理办法），计划于 2018 年开始实施。双积分政策对车企平均油耗积分和新能源汽车积分均做出硬性要求。

以新能源汽车积分为例，2018 至 2020 年，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 8%、10%、12%。其中，每辆纯电动汽车积 5 分（按续航里程 350 公里计算），混合动力汽车积 2 分（含 HEV/PHEV 且纯电续航里程大于 50 公里）。

政策二 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为鼓励新能源汽车发展，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联合发布《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下文简称“公告”），提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新能源汽车因动力电池成本较高，与传统燃油车相比不具优势，除财政补贴外，免征车辆购置税能够平抑部分成本，增强其竞争力。中国从

简单来说，年销 100 万辆的车企需要在 2018 年拿到 8 万的新能源汽车积分，也就是销售 1.6 万辆纯电动车，或相应数量与积分标准的混动车型。若如期未能完成年度目标将缴纳罚款，也可向其他车企购买正积分，或暂停相应数量传动燃油车型的生产。

双积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促进进一步的节能减排，并在新能源汽车补贴逐渐减少或终止后，继续推动国内新能源汽车发展。从各家车企的长远规划来看，新能源产品的比重无疑在逐渐加大。

2001 年开始征收汽车购置税，税率为 10%。早在 2014 年 8 月初，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财政部、工信部发布了《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规定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此次公告的提出是国家为促进我国交通能源战略转型、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重要鼓励政策，表明了国家对于新能源产业的大力扶持。

政策三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购置税减征政策到期

为促进节能减排，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税务司此前推出了对购置 1.6 升及以下排量的乘用车减半（即 5%）的优惠政策，这一优惠于 2017 年调整为 7.5% 的税率征收车辆购置税，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截

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1.6 升及以下排量的乘用车恢复按 10% 的法定税率征收车辆购置税。随着政策扶持更多的转向新能源汽车领域，这一施行了 3 年的优惠政策最终画上了句号。

政策四 汽车贷款政策有所调整

银监会此前发布公告，为落实国务院调整经济结构的政策，提升汽车消费信贷市场供给质效，对汽车贷款政策进行调整。其中，自用传统动力汽车贷款最高发放比例为 80%，商用传统动力汽车贷款最高发放比例为 70%；自用新能源汽车贷款最高发放比例为 85%，商用新能源汽车贷款最高发放

比例为 75%；二手车贷款最高发放比例为 70%。

此外，对于实施新能源汽车贷款政策的车型范围，各金融机构可在《汽车贷款管理办法》基础上，根据自愿、审慎和风险可控原则，参考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执行。

政策五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早前国家质检总局与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发了《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新标准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新标准在很多地方做出了调整，但其中有 5 个方面是一定要了解的。

1. 强制标配反光背心。新标准要求汽车应配备 1 件反光背心和 1 个符合规定的三角警告牌，三角警告牌在车上应妥善放置。也就是说，年检除检查三角警示架之外，将同时检查反光背心，数量是 1 件。该规定对于在路边发生故障需要下车检查的司机们来说会起到很好的防护措施，有效地降低危险系数，对个人的安全也有着一定的保障。

2. 悬挂整车标识应与品牌相符合。在新标准 4.1.1 中明确表明，机动车在车身前部外表面的易见部位上应至少装置一个能永久保持的、与车辆品牌相适应的商标或厂标。也就是说，新标准中已明文禁止用户不能将品牌不同，但车型相似的车辆随意进行更改车标。

3. 纯电动车起步应发声警示。关于新能源车型，新标准 12.13.2 中明确规定，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在车辆起步且车速低于 20 公里/小时的时候，应能给车外人员发出适当的提示性声响。在 12.13 中也规定了当车辆发生漏电情况时，应通过一个明显的信号装置提示驾驶人。此外，车辆应该具备能切断动力电路的功能，避免产生二次交通事故。

政策六 胎压监测系统成标配

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此前发布了 2017 年第 26 号中国国家标准公告，内容包括强制性国家标准《乘用车轮胎气压监测系统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并明确指出该标准的实施日期是 2018 年 1 月 1 日。这也说明了乘用车胎压监测系统，是属于强制安装范畴。

政策七 逐步推行电子车牌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此前起草了《汽车电子标识通用技术条件》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规划，内容包括将在全国及容易出现拥堵的城市核心区等，设置 100 万个监测点，并使用电子车牌进行监测。电子车牌将在北京、天津、重庆、深圳、无锡、河北等地方试点运行，而此前排定的电子车牌全国推广表将从 2018 年起全面铺开。

电子车牌相当于汽车的身份证，当中包

4. 机动车所有座椅都要配三点式安全带。关于机动车安全防护装置，新标准 12.1.2 明确表明，除三轮汽车外，所有驾驶人座椅、乘用车的所有乘员座椅（设计和制造上具有行动不便乘客乘坐设施的乘用车设置的后向座椅除外）、总质量小于等于 3500 公斤的其他汽车的所有外侧座椅、其他汽车（设有乘客站立区的客车除外）的前排外侧乘员座椅，装备的汽车安全带均应为三点式（或全背带式）汽车安全带。

此外，汽车还应装备驾驶人汽车安全带佩戴提醒装置。当驾驶人未按规定佩戴汽车安全带时，应能通过视觉和听觉信号报警。而乘用车（单排座的乘用车除外）应至少有一个座椅配置符合规定的 ISOFIX 儿童座椅固定装置，或至少有一个后排座椅能使用汽车安全带有效固定儿童座椅。

5. 皮卡车取消车身喷涂要求以及反光标识。新标准 4.7.6 中要求，所有货车和专项作业车均应在驾驶室（区）两侧喷涂总质量（半挂牵引车为最大允许牵引质量），多用途货车和消防车除外。其中，多用途货车是指具有长头车身和驾驶室结构、核定乘坐人数小于等于 5 人（含驾驶人）、驾驶室高度小于等于 2100 毫米、货箱栏板上端离地高度小于等于 1500 毫米、最大设计总质量小于等于 3500 公斤的货车，这就是我们日常生活中所说的皮卡车型。

强制要求安装胎压监测系统十分必要，轮胎作为车辆唯一与路面接触的部件，其对于行车安全的影响非常大。胎压监测系统可以避免胎压过高或过低产生的车辆方向跑偏、影响制动或加速和预防爆胎事故。同时，这一系统还可在一定程度上延长轮胎的使用寿命、保持车辆燃油经济性。

含了车辆的全部信息，购车情况、年检、保险、停车卡违章肇事记录等，随着电子车牌在全国范围的陆续普及，机动车违章情况预计将得到减少，同时，车辆的年检、处理违章等也会更加便利。

通过梳理后发现，2018 年汽车市场实施的新政策还是以倡导绿色、环保的理念为主，并在用车安全、技术发展上得到提升。

据红网